浅议政治学方法论研究的几个基本前提着

曹飞

(苏州大学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江苏 苏州 215021)

摘 要:任何理论都是以一定的世界观、社会观和人性观建立起来的。资源的稀缺性、社会单位的个体性和人类理性的有限性是政治学方法论的基础和前提。在政治学研究的过程中,必须承认人类在一定历史条件下有限的认识能力,不应拘泥于所谓"终极真理"的探讨。

关键词 政治学 方法论 基本前提 稀缺性 介体性 理性

中图分类号 :D08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1008-5092(2005)04-0012-03

明确阐释指导政治学研究工作的理论基础,是政治学方法论的重要内容。而对于政治学方法论研究的基础和前提来说,换一个全新的角度来看则包括经济前提——各种资源的稀缺性,社会前提——社会基本单位的个体性;意识前提——人类理性的有限性。这三个基本前提构成了政治学方法论研究中不可回避的理论基础。

一、资源的稀缺性

资源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基础 没有各种 资源 人类将无以为继。" 人不过是宇宙中的一个 弃儿 是被创造出他来的各种力量所抛弃的。他 只好自己照顾自己,并且靠自己有限的智力在一 个冷漠无情的宇宙中摸索自己的出路。「11【P.23)人 类面临的永恒难题是:无限的欲望和有限的资源 之间如何平衡。有着无限需求的人类生活在一个 资源稀缺的世界上,不得不面临各种纷争;食品短 缺造成的饥荒 土地稀缺引起的侵略与掠夺 能源 稀缺带来的武装冲突,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受 到资源稀缺性的影响。在任何时候,资源都不可 能丰富到人人自由享用的程度。这是政治学必须 面对的现实,也是它能够发展的基础。设想一下, 如果各种资源无限丰富 取之不尽 ,也就不需要生 产与交换,也不会出现利益冲突,也就不需要有法 律来明确人们的权利和义务,也不需要建立政府 来维护人们的共同利益,政治学的研究也就成为

多余。然而,对人类来说,这是悲哀和不可想象的。劳动创造了人类自身,人类文明发展的动力就在于为人类的生存和发展而奋斗。如果资源无限丰富,人类无须劳动和奋斗即可坐享其成,这样无疑会导致人类各方面严重的退化,最终将会导致人类文明连同人类自身的毁灭,这样的后果也许是我们所不愿见到的。

人们对自身权利的关注其实也来自于资源的 稀缺 没有资源的稀缺也就没有对人与人之间权 利的划分。随着时代的发展,出现了种种崭新的 权利、如采光权、清洁空气权、个人隐私权等等。 而导致上述种种权利产生的原因正是由于大规模 的工业化和城市化造成极度拥挤和环境污染的情 况下才产生的,在这种情况下,阳光、清洁的空气 和相对宽阔的空间等原本很富有的资源变得稀 缺 人们对于这些资源的使用就产生了矛盾 这时 权利的界定就有了必要。通过对人类文明史的考 察 我们可以看到 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 人口 迅速增长 土地等自然资源变得相对稀缺的情况 下 出现了对财产权的确认。近代以来 经济增长 转向对人力资源的进一步依赖,并引起了人力资 源的短缺,于是就出现了对个人劳动权的确认和 保护。随着人力资源价值的不断增长,人的伦理 价值也得到了承认和普遍提高,个人追求自己的 幸福 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这些都已经成为被人 们普遍接受的基本准则。同样,在国家宪政制度

^{*} 收稿日期 2005 - 06 - 08

作者简介:曹 飞(1981-)男 江苏扬州人 苏州大学硕士生 研究方向 国际政治。 万方数据

的设计中,政治权力这种稀缺的资源变成了被分配的对象,通过在整个政治体系中的各个阶层相互博弈和妥协的过程中,得到了合理的分配和运用,最终使整个政治秩序得到维护,整个政治体系得到有效运转。

政治学必须把宪政制度的设计和资源的稀缺性联系起来,承认人与人之间,阶层与阶层之间的利益冲突具有长期性和不可避免性,通过对各种权利的确认和保护来实现各种利益之间的调节和对资源的有效配置。

二、社会基本单位的个体性

首先,个人是组成社会的基本单位。个人是 大自然的创造物,独自面对环境的压力和挑战。 集体只是人类为了弥补个体力量之不足和行动之 不便而自发聚集起来的,集体内的各种分工与合 作都是为了满足个体生命活动的需要。集体并不 是实体,它并没有生命和情感,而它的意志和行为 只不过是人类按照自身的需要而虚拟出来的 是 一个人类个体的"拟制物"。萨拜因说"国家也 是一个法人,因为它被法律所承认。而它的权能 正是从这个来源产生的。所以,国家不在法律之 先 国家的合法权力是从法律得到的。「12 [P.33-34) 集体和国家不等同于个人,而是法律根据实际需 要拟制和确认的法人。集体需要行动 却没有生 命和意志。为了解决这一矛盾,法律设置了法人 代表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作为集体的代理人 由 他们来指挥和协调集体的行动。所谓国家意志或 集体意志 只不过是它们的代理人根据集体内部 协调一致后所形成的意见而发布的意志。集体利 益也只是组成集体的每个个体成员的利益的结 合。所谓集体行动,也是组成集体的每个个体成 员在集体代理人的协调下所采取的共同行动。

集体行动以实现个人利益为归宿,这里的个人利益有两种:一是集体多数成员的利益,二是集体代理人的利益。在国家的政治结构中,通过一系列精密的制度设计来防止国家的代理人——即一般意义上的统治者利用国家权力来谋求一己之私。从而实现利益的合理分配,调节个人间的利益冲突。以集体为单位是不能最终解决利益冲突的问题的,因为在集体内部,各成员之间还是会为了利益的分配发生矛盾和冲突。集体代理人也会利用制度上的不健全为自己谋取更多的不正当利益。只有把个体作为基本单位,把权利、利益和责万方数据

任落实到个人,才能最终缓解冲突。政治学应从 人类个体的角度来观察问题,解决问题。

其次,个人具有自利的天性。无论是在东方或者西方,关于人性善恶的讨论都已经进行了几千年。中国的传统观点认为"人之初,性本善",人性恶的一面都是后天环境的影响所造成。而西方的传统观念则认为,由于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偷吃了禁果,因此人类生下来就是带有原罪的,人性是恶的。西方的法治传统就是在人性恶的观点上逐步发展起来的。他们甚至认为政府本身也是恶的,只是为了避免更大的恶的产生,才不得不容忍这个"必要的恶"。因此,必须对政府进行必要的监督和控制,把政府的各项活动都纳入法治的轨道。

从市场机制和法治发挥作用的机理来看,人性恶的立论是站得住脚的。马克思说"对于各个个人来说,出发点总是他们自己。 ^{63 T P. 147)}市场经济条件下,生产者和经营者为了获取最大化的利润,甚至会不惜损害消费者的利益。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应该一方面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优胜劣汰,另一方面,我们应该完善法律体系,使市场经济在法治条件下更加有效地运转。

每个人为了延续自己的生命,提高生活的质量,不断地创造着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这是人类社会存在和人类文明发展的根本动力。正是因为每个人都关注着自身的利益,不断追求和实现自身的利益,法律规则才会对人的行为产生约束作用。追求和实现自身的利益,不仅是个人生活的需要,也是每个人对社会发展应尽的职责。如果每个人都在法律的约束下去追求自身的应得利益,那么,我们的社会将会有着无限的活力。

综上所述,个人权利的设定和保护,就是为了保护个人的合法利益。正是因为人具有自利的天性,才需要一整套法律制度来维护个人的正当利益不受侵犯,满足个人合理的需求。同时,正是由于人性是恶的,法律也需要为个人设定义务,防止人的贪婪本性对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利益的侵犯。无论在什么情况下,个人作为政治共同体中的一员,其权利和义务始终是对等的,不可分割。

当个人由市场中的买者或卖者转变为政治过程中的投票者、纳税人、受益者、政治家或官员时,他们的品性不会发生变化。不仅普通个人具有自利的天性,政府官员和国家也具有自利的倾向。在没有规则制约的情况下,政府官员可能会以损

害人民利益为手段来实现自身权力的最大化。因此 政府对社会和人民潜在的危险始终存在。潘恩指出"政府即使在其最好的情况下,也不过是一件免不了的祸害"^{[4][P,3]}。当今世界各国普遍存在的机构膨胀、政府规模不断扩大的趋势,其根本原因就在于官员谋求自身权力的最大化。

三、有限理性主义

每个人都具有发现自身利益的认识能力和实现自身利益的行为能力,但是由于种种原因,这种 认识能力和行为能力是有限的。

首先,每个人都有在一定程度上认识和实现自身利益的能力。只有个人自己对自身物质需求和精神需求的满足程度最了解,有着最深切的感受,这种感受是他人所无从知晓的。因此,任何主观的计划和教育都不能代替个人对幸福的主观体验。只要能够自由充分地运用自己的理性,经过深思熟虑,审慎选择,人们不仅能够认识到自身利益的所在,而且能够采取适当的行为实现自身的利益。民主政治的基本信念是,每个人是其自身利益的最佳判断者,凡是与决策利益相关的个人都有权直接或间接参与政策的制订。人类理性既是个人自主、自立、享受权利、承担义务的前提,也是国家调控人们的行为、进行社会管理的基础。

其次,人类理性是不完全的,有限的。个人自

身的生理、心理、文化的局限性 再加上环境的复 杂性和不确定性,使任何人都不可能在任何情况 下都做出正确的决定。在无限复杂的世界里 我 们的知识不过是无知的大海中的小小孤岛,正如 苏格拉底所言:"我最准确的知识就是我的无 知。"人类社会在长期发展中已经形成了一整套 应付外界环境挑战的习俗和制度。我们必须尊重 这些历史文化遗产,在新的实践中不断对其进行 合理化的改造 使之不断发扬光大 而不是一概的 试图否定或破坏它们。麦迪逊说"必须进一步 节制我们对人的智慧的力量的期望和信 赖。[15][P.181]我们必须尊重社会自身的秩序,自觉 尊重宪政传统,不能滥用立法权,任意创造规则。 掌权者的理性同样是有限的,他们不可能全面掌 握与决策相关的一切信息,正确地做出并执行这 些决策。必须依靠法治,运用法律的力量来制约 权力 强化对政府官员的监督和控制 减少腐败和 政府的权力滥用。

政治学在高扬理性旗帜,追求真知的同时,必须承认人的无知和理性的缺陷,有限的理性无法使我们能够寻求到终极的真理,那种认为人类有着无限的认识能力,最终可以领悟世界的根本规律,并以此来彻底改造世界的看法,即是哈耶克所说的人类的'致命的自负",对此我们必须保持清醒的认识。

参考文献:

- [1][美]卡尔·贝克尔.18世纪哲学家的天城 M] 何兆武译.上海 :三联书店 2001.
- [2][荷]克拉勃.近代国家观念[M].王检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
- [3]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M [第1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5.
- [4] 潘恩选集 Z]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
- [5][美]汉密尔顿、杰伊、麦迪逊、联邦党人文集 Z1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80.

On Some Basic Premises Of Political Methodology Research

CAO Fei

(School of Politics and Public Administration Soochow University Jiangsu Suzhou 215021 China)

Abstract :Theories are established upon the outlook of world society and humanity. The rarity of resouses, the individuality of social unit and the limitation of human rationality are premises of the political methodology. We must recognize that human beings have limited capacity under definite historical condition when doing political research. Thus we are not constrained by "ultimate truth".

Keywords: politics methodology; basic premise; rarity; individuality; rationality